

南海合作展望

吳士存 / 陳相秒

長期以來，中國一直努力推動同東盟國家和海峽兩岸在南海開展傳統和非傳統領域合作，並業已取得了積極的進展。然而，囿於島礁主權和海洋管轄權的爭議，以及區域內外國家的負面影響，中國與東盟國家的南海合作仍然存在很大局限性，且在尋求重點領域合作突破方面仍面臨巨大的挑戰。兩岸在南海合作層面同樣受到美國等域外因素的掣肘和兩岸特殊關係的制約。同時，南海合作也擁有諸多戰略機遇，尤其是中國提出了建設“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戰略構想，為促進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注入了強勁的驅動力；另一方面當前兩岸關係正處於歷史最佳時期，因此兩岸南海合作擁有扎實的現實和理論根基。

前 言

近年來，南海問題持續升溫，島礁主權和海域管轄權的爭議實質逐步擴大化，資源爭奪和島礁實際管控矛盾明顯上升，區域內外國家在南海地區的地緣政治競爭日益成為南海問題發展的關鍵領域，因此如何管控南海局勢、維護南海地區和平穩定成為地區和國際社會共同關注的話題。南海合作作為促進中國同東盟國家加強對話交流的最好方式，有利於擴大相互共識、增加共同利益、增進彼此互信，是管控南海衝突和矛盾的最佳選擇。與此同時，海峽兩岸南海合作不但是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大局的重要方面，更是合力維護南海“祖權”和中國“主權”的迫切需要。

一、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回顧

南海問題並非中國與東盟之間的問題，而是中國同越南、菲律賓等東盟部分成員國間對南沙島礁主權和海洋管轄權的爭議。然而，南海問題與中國 - 東盟關係已形成頻繁、複雜的互動。東盟對南海地區形勢發展有著切實的政治、經濟和安全利益考慮，因而南海問題作為當前地區形勢變化最重要的影響因素，是東盟處理對華外交和對外決策的重要議題之一。另一方面，中國 - 東盟互利共贏的友好關係對穩定南海局勢也有著重要的作用，是促進中國 - 東盟海上合作的堅實基礎。

東盟介入南海問題可以追溯至 1992 年，東盟就南海問題發表了《馬尼拉宣言》（ASEAN Declaration on the South China Sea, Manila, 22 July 1992），敦促各方保持克制，加強對話合作，並提出建立“南海行為準則”。2002 年，中國與東盟國家簽署了《南海各方行為宣言》（以下簡稱《宣言》）（Declaration on the Conduct of Parties in South China Sea），共同致力於維護南海地區和平穩定，並推進南海問題的對話談判。《宣言》是中國與東盟達成的第一份有關南海爭議的政治性文件，為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打下了堅實的共識基礎，還為彼此南海合作提供了指導藍圖，有關各方同意在南海開展海洋環保、海洋科學研究、海上航行和交通安全、搜尋和救助及打擊跨國犯罪等五大領域的合作。此後，東盟又多次表達了對南海問題的立場和南海形勢發展的關切，如 2012 年 7 月東盟外長會議曾發表了“東盟關於解決南海問題六點原則”（ASEAN's Six-Point Principles on the South China Sea），敦促各方遵守《宣言》，並強調對地區和平穩定的關切。目前，中國與東盟國家已經就海上合作建立了落實《宣言》高官會和聯合工作組會議等對話機制，並設立中國 - 東盟海上合作基金，為推動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準備了充足的條件。2013 年以來，中國 - 東盟繼續推進南海合作對話協商，並取得了積極的成果。

首先，中國 - 東盟再次就雙邊關係發展與南海爭議區別處理達成基本共識。2013 年 8 月 29 日，中國外交部長王毅與東盟秘書長黎良明會談期間，雙方明確南海問題只是中國與部分東盟國家間的爭議，不會影響中國 - 東盟

關係大局，雙方還一致同意將合作避免南海問題影響雙邊關係的發展。同時，新加坡外長尚穆根（K. Shanmugam）在 2013 年 6 月的東盟外長會議期間也明確表示南海爭議並非非爭端國所能捲入。

其次，雙方就管控南海形勢發展和海上合作達成深度共識。2013 年 6 月 30 日，中國 - 東盟外長會議上雙方同意充分利用“中國 - 東盟海上合作基金”，提升漁業、海上互聯互通、海洋科技、防災減災及航道安全和搜救等領域合作。同時，雙方還明確合作維護南海和平穩定的意願，強調遵守《南海各方行為宣言》的重要性，比如 2013 年 10 月，習近平主席和李克強總理在出訪東南亞時都表達了平等對話、友好協商、和平解決爭端的立場，積極促進地區穩定和雙邊紐帶利益；新加坡外長尚穆根在 2013 年 6 月的東盟外長會議上表示東盟需要的是和平處理南海爭議；2013 年 10 月，泰國總理英拉（Yingluck Chinnawat）也強調目前迫切需要的是提升中國 - 東盟海上安全合作，積極促進爭議和平解決。

最後，雙方就南海行為準則制定與磋商等具體問題進行了充分的對話，並取得了積極的成果。2013 年 9 月 14 日至 9 月 15 日，中國 - 東盟落實《宣言》第六次高官會和第九次聯合工作組會議在蘇州舉行，會議進一步推動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一是各方就“南海行為準則”進程達成共識，同意遵循“循序漸進、協商一致”的磋商思路，並在全面有效落實《宣言》的過程中穩步推進“準則”的進程，並一致認為“準則”主要在於管控南海衝突、維護地區穩定；二是各方一致同意成立“名人專家小組”（Eminent Persons and Expert Group, EPEG）；三是包括中國在內的有關國家都積極釋放了海上合作意願，並提出了海上緊急救助熱線、中國與東盟國家海上聯合搜救沙盤推演等具體合作倡議。

二、兩岸南海合作總結

兩岸在南海擁有共同的主張和相通的利益，因此兩岸南海合作具有充足的理論基礎。兩岸合作既是當前南海情勢發展的迫切需求，同時也是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重要內容。2008 年以來兩岸關係持續朝著積極有為的方向發

展，當前兩岸關係也處於歷史最佳時期，雙方南海合作也取得了長足的進展。目前，兩岸南海合作主要集中在海洋科考、海上救助、油氣開發，以及南海問題歷史與法理學術研究等非傳統、低敏感領域。

2013 年兩岸南海合作不但在民間層面有了新的進展，同時在官方層面取得了重要的突破。其一，在民間南海合作層面，2013 年 8 月兩岸漁民在海南譚門舉行“兩岸媽祖佑南疆 2013 祈福活動”，共同探討漁業合作，同時兩岸漁民首次實現在海監和漁政船的護航下共赴南海捕魚作業，為兩岸南海漁業合作邁出了標誌性的一步。此外，兩岸民間對南海維權合作呼聲高漲，如 2013 年 9 月兩岸退役將領和專家學者在廣州公開發表了《南澳宣言》，呼籲兩岸應攜手合作維護中華民族領土主權和海洋權益，推進資源開發。其二，在兩岸官方南海合作方面，8 月 30 日兩岸三地在海南聯合舉辦了“2013 年南海聯合搜救桌面演練”，進一步暢通了兩岸三地南海搜救溝通和協作管道，建立健全了相互海上突發事件應急處置聯動機制。其三，兩岸官方對南海合作都表達了越來越為積極的態度，如 2013 年 1 月中國國民黨中央政策委員會就曾表示，應“增加連結兩岸在南海的互動與合作，落實共同開發南海能源與資源，同時將南海合作問題提升到兩岸互動的平臺中。”大陸方面，5 月大陸國臺辦曾表示對兩岸共赴南海護漁呼聲持積極態度。與此同時，兩岸在處理南海問題衝突中也逐漸形成了默契，特別是 2013 年臺灣漁船“廣大興 28 號”遭菲律賓公務船槍擊事件發生後，大陸方面及時向菲方施壓，嚴厲譴責了菲方行為，並要求立即進行調查說明。

三、南海合作面臨的不利因素與新機遇

加強交流與合作是緩和南海緊張局勢、促進爭議解決最佳也是最具現實和理論基礎的選擇。當前，兩岸南海合作與中國 - 東盟海上合作挑戰與機遇並存，既面臨著諸多負面因素的制約，同時也擁有前所未有的機遇。

(一) 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面臨不利因素與機遇

近來，南海形勢發展國際化、司法化的趨勢明顯，複雜化程度持續上

升。目前，南海形勢發展已基本形成區域內外國家及爭議方和非爭議方圍繞南海權益、資源和地緣戰略利益而進行的戰略博弈和戰術較量複雜敏感的局面，因此諸多因素給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帶來了直接的負面作用。一是以美國為主的域外國家的干擾。自 2009 年以來，進行“重返亞太”、亞太“再平衡”的戰略調整，加速全球戰略重心東移至亞太地區，南海等東亞海洋爭端成為其實現戰略調整部署的主要抓手。2013 年以來，美國更是借南海斷續線、航行自由等問題頻頻向兩岸在南海的合法主張發難。與此同時，日本等美國亞太盟友採取追隨策略加快介入南海問題，為菲律賓等爭議國在南海挑釁生事提供更為強大的“後臺”支撐，助長了有關爭議國在南海的單邊行動，致使南海合作對話談判停滯不前。二是有關爭議國的挑釁和破壞。菲律賓等爭端國藉助美國戰略調整的契機，不斷加大在南海的挑釁侵權步伐，並逐步推動南海爭議的司法化，試圖依藉《聯合國海洋法公約》（以下簡稱《公約》）否定兩岸在南海的合法主張與依據。同時，菲律賓對仁愛礁、黃岩島等南海島礁覬覦之心始終未消，並屢屢借機製造南海緊張局勢，給南海合作增添障礙。三是各國間的互信基礎不足。當前，正值中國綜合國力持續上升時期，國際社會對於中國未來的戰略取向仍存疑慮，“中國南海威脅論”等負面認識隨著南海問題的升溫再度發酵，中國 - 東盟間“信任赤字”日益凸顯，南海合作也因此存在互信不足的問題。

然而，南海議題僅是中國同東盟國家間關係大局中的一部分，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同時還擁有難得的時機。其一，中國 - 東盟雙邊關係正取得快速、持續的發展。當前，中國 - 東盟關係正處於全面發展和深化時期，雙邊已經形成了東盟地區論壇（ASEAN Regional Forum, ARF）、東盟 + 1、東盟 + 3 等覆蓋各個領域的對話協商機制，特別是中南半島五國還與中國合作建立“大湄公河次區域經濟合作”（Greater Mekong Sub-region Economic Cooperation Program, GMS）機制，極大深化了雙邊合作關係。2013 年是中國 - 東盟戰略夥伴關係建立 10 周年，雙方決定打造中國 - 東盟自由貿易區升級版，進一步提升雙邊經濟領域合作。2014 年是中國 - 東盟文化交流年，雙邊文化交融為中國 - 東盟關係發展夯實了基礎。因此，中國 - 東盟交流與合作進入了深化時期，雙邊經濟利益和文化交流紐帶不斷增強，互信積

累繼續維持在上升階段，這為促進彼此南海合作提供了良好的大環境。其二，2013年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出了共建“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的戰略構想，為推進中國-東盟南海合作創造了契機。南海自古以來就是海上絲綢之路最重要的節點，更是中國同東南亞地區進行貿易和文化交流最主要的海上通道。新海上絲綢之路作為一個涵蓋文化、經貿、政治安全等各個領域的大平臺，既是對古代海上絲綢之路的傳承，同時深入挖掘了中國同東南亞地區在南海共同歷史文化記憶，一方面為當前中國-東盟南海合作提供了深厚的歷史文化根基，另一方面可以帶動雙方在南海海洋資源開發、海上安全、航道管理等領域的合作。反之，“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將進一步鞏固和發展中國-東盟雙邊關係，增進彼此政治和安全互信，增加雙方利益聯結，有助於建設中國-東盟“命運共同體”，為南海合作積極作為創造了戰略機遇期。

(二)兩岸南海合作的主要障礙和新機遇

兩岸同根同源，本質上屬於“一個中國”，在南海更是有著高度一致的主張和利益要求。然而，當前兩岸關係仍然處於特殊時期，因此兩岸南海合作仍面臨著現實的障礙，一方面臺灣島內政治發展存在很大的不確定性，各個利益團體對於兩岸在南海開展聯合維權、資源開發等領域合作仍然存在較大的分歧，利益集團間相互掣肘、彼此制約，致使兩岸合作面臨內部阻力；另一方面，美國仍然與臺灣維持著特殊關係，極力干擾兩岸在南海展開合作，以此避免兩岸關係發展失控，並利用臺灣牽制兩岸南海維權，同時減少臺灣與菲律賓等美國在東南亞盟友和夥伴的衝突。此外，兩岸政治和軍事互信仍顯不足，並一定程度上阻礙了兩岸在南海的合作。

隨著兩岸關係發展和南海局勢的變化，兩岸南海合作擁有新的時空背景，同時也迎來了新的機遇。首先，自2008年以來，兩岸關係發展取得了巨大的成就，目前兩岸關係處於歷史最佳時期，為兩岸南海合作紮實了基礎。其次，兩岸官民對南海合作呼聲高漲，由此奠定了民意基礎。最後，南海局勢愈演愈烈，南海維權迫在眉睫，因此兩岸南海合作是化解雙方在南海困局的最好選擇。

四、推進南海合作的主要領域

(一)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重點內容

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是落實《南海各方行為宣言》和《落實〈南海各方行為宣言〉指導方針》(Guidelin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DOC)有關條款和精神的要求，同時也是緩和南海局勢、增加南海周邊各國對話交流、建立並增進彼此瞭解和互信的可行途徑。中國同東盟有關國家可以堅持由難而易、開發與保護同步，和平利用南海資源，共同維護南海地區和平穩定。未來，中國 - 東盟應著重加大彼此海上合作力度，並繼續拓展南海五大合作領域的廣度和深度，推動南海共同開發實踐。

1. 加強南海生態環保、科研等領域合作

南海已經成為南海周邊各國發展海洋經濟，促進國內經濟社會發展的重要支撐。因此，隨著各國對南海漁業、油氣等海洋資源的開發及海上運輸、南海旅遊等人類活動的日益頻繁，南海生態環境保護面臨著越來越為嚴峻的挑戰。目前，南海海域海洋環境污染、海洋資源衰減等非傳統領域問題已逐步凸顯。特別是南海周邊有關國家在南海採取毒、電、炸等毀滅性捕撈，漁業資源急劇衰退；且南海作為重要的儲油區和石油運輸通道，周邊各國爭搶開發南海油氣，以及海上石油運輸都極易發生溢油事故，因此海上溢油污染可能成為南海生態環境破壞最重要的因素之一。因此，合作保護南海生態環境、加強相互間的海洋科研合作成為中國與東盟國家共同的課題。

中國 - 東盟應首先對南海生物資源進行全面綜合調查，南海合作對南海海域的生態環境破壞進行科學評估，並建立常態化的南海生態環境調查和評估合作機制，逐步建立“南海生態環境資料庫”，持續跟蹤、監測南海生態環境變化。其次，推動周邊各國建立中國-東盟南海地區生態環境綜合治理和防污染合作制度，規範漁業等海洋資源開發與利用，研究制定地區內海上溢油、赤潮等重大海洋污染事故的應對處理方案，加強海洋生態環保科研合作，提升地區海洋環保科技水準；同時推動建立生態環境保護

區網路，加強南海地區生態環境保護。最後，雙方應加快推進海洋科技合作，加大海上災害預測、防禦等領域的合作研究，推動海洋生物利用、海洋新能源開發等高科技領域的合作研發，共同促進地區經濟社會和科技發展。

2. 拓展南海海上安全合作

南海既是資源寶庫，同時也是國際重要的航運通道。維護南海海上安全主要包括維護航行安全和地區經濟社會活動安全。目前，南海海上安全威脅主要來自人類活動和自然災害。其中，人類活動主要包括海盜、海上恐怖主義、跨國犯罪等給通航船隻和南海周邊國家帶來的生命與財產安全威脅。據《亞洲反海盜組織年度報告》(ReCAAP ISC Annual Report)資料顯示，僅2013年東南亞海域發生海盜和武裝搶劫事件133起，作案成功124起，南海周邊的新加坡、印尼、菲律賓等國家的附近海域都是海盜事件易發地區。¹⁰與此同時，南海海域是颱風和災難性海浪多發頻發地區，並隱藏著海嘯等潛在的海上安全威脅。

因此，海上救助、航道管理、災害監測與預防等是中國與東盟國家合作維護南海海上安全的重點所在。中國與東盟各國應建立南海海上安全保障合作機制，設立打擊海上非傳統安全威脅、災害預警及海上威脅資訊共用、海上搶險搜救協調等領域合作制度與方案，加強多邊、雙邊海上安全聯合演練，共同維護南海海上安全。

3. 促進海上互聯互通建設

海上互聯互通是中國 - 東盟南海合作的全新亮點。南海作為世界級的黃金水道，是東亞多數國家對外貿易和能源運輸的“生命線”，同時南海也是地緣上連接中國 - 東盟的海上要道和雙邊海上合作的聯結紐帶。因此，南海是中國與東盟國家發展港口和海上運輸產業的關鍵支撐。特別是隨著東亞各國與歐洲、非洲、中東等地區貿易和能源交易往來日益頻繁，以及東亞地區一體化的不斷發展，依託南海建設海上互聯互通迫切需要，也是中國 - 東盟海上合作的重要突破口。中國同東盟國家可以加強南海沿岸優良港口和陸地承接運輸系統等基礎設施建設，整合各方優勢，積極合作構建海上互聯互通網路，促進形成南海地區合作制度。與此同時，中國 - 東

盟還可以充分發揮南海在地理和文化上的紐帶作用，提升環南海地區金融、貿易等領域一體化水準，推動地區經濟發展。

4. 繼續探索南海油氣資源“共同開發”

中國早在 20 世紀 80 年代就提出在南海實行“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的主張。受到有關各方政治意願不足等諸多因素的制約，南海共同開發至今仍未得到實現。然而，南海爭議海域的資源共同開發作為爭議解決前的一種過渡性的臨時措施，不但可以促進地區對南海資源的開發，更為重要的是可以在各爭端間創造一個交流對話的平臺，同時可以積累雙方海上合作基礎，有效的緩和南海地區持續升溫的緊張局勢，為爭議最終解決準備互信基礎。因此，中國和其餘爭議國間可以積極開展對話磋商，就南海油氣資源共同開發尋求利益融合點，暫時擱置彼此海洋權益主張分歧，協商確定共同開發區塊和合作模式，逐步推動南海油氣共同開發進程。

5. 推進南海漁業合作

南海是周邊各國重要的漁場，南海漁業也成為周邊國家經濟發展的重要方面，比如印尼、菲律賓等都是全球漁業生產大國，也是越南國內經濟發展的重點領域。然而，漁業糾紛也是各爭端方間矛盾激化升級的直接誘因，如 2012 年的黃岩島事件、2013 年臺灣漁船遭菲律賓公務船槍擊事件等。因此，南海漁業開發利用合作既可以為周邊各國帶來經濟上的利益，同時還能降低相互抓扣、驅趕所帶來的外交交涉成本，減少爭議方間彼此針鋒相對的可能性。中國同東盟國家間建立南海區域漁業產業合作制度，統籌南海地區漁業資源開發與養護，協調區域內各國的漁業產業發展分工，推動形成具有競爭性的漁業區域組織，綜合發展壯大環南海地區的漁業產業規模。與此同時，中國 - 東盟間應推動建立南海漁業資源養護與開發利用各方約定，規範有關國家在南海採取惡性捕撈方式和過度捕撈的行為，避免漁業資源開發的惡性競爭，突出開發與養護並重。

此外，中國 - 東盟還可以在軍事領域交流合作尋求新的突破，加強多邊和雙邊海上反恐、打擊海盜等非傳統和傳統安全領域的聯繫軍事演習，建立完善海上軍事對話管道和軍事互訪機制，促進中國 - 東盟南海海上軍事交流，增強彼此軍事安全互信，以合作構建共同和可持續的地區安全環境。

(二)兩岸南海合作領域

兩岸在南海的合作要避免相互猜疑，從維護“祖權”和“主權”的大局出發，共同為兩岸經濟社會發展創造條件，互補長短，由低敏感向高度政治領域拓展，逐步形成覆蓋各個領域的南海合作。鑒此，未來兩岸南海合作可以從四個方面尋求突破和發展。

1. 努力探索南海維權合作

兩岸南海維權合作既是當前南海形勢發展的需要，同時也是兩岸關係發展的本質要求。當前，南海形勢愈演愈烈，南海周邊各國在所占島礁和相關海域的軍事、民事活動持續加劇，同時區域外影響力量繼續增強，兩岸在南海面臨著維權阻力加大、形勢愈益複雜的困局。同時，究根結底，兩岸南海聯合維權合作的根基在於兩岸同屬“一個中國”的基本原則。因此，隨著近年來兩岸對於彼此關係發展共識的不斷深化，雙方關係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發展，南海合作只是因應了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潮流。然而，兩岸南海聯合維權合作仍然面臨著美國及臺灣島內政治發展的制約，因此兩岸官方應從民族利益大局出發，摒棄猜疑心理認知，共同維護南海權益。具體而言，兩岸應綜合考慮雙方在南沙海域的優勢與不足，尤其是要結合兩岸實際控制的太平島、美濟礁等南沙島礁地理位置優勢，實現資訊、物資補給、醫療等資源的共用，推動合作開展南海維權行動，積極推進兩岸南海維權利益最大化。

2. 積極加強兩岸南海問題研究和國際輿論引導合作

南海問題錯綜複雜，區域內外各方勢力交織影響，歷史與法理鬥爭並存。特別是隨著 2013 年 1 月菲律賓單方面將南海問題提交國際仲裁，法理和輿論鬥爭成為兩岸在南海需要共同應對的新挑戰。菲律賓試圖借《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否定南海斷續線，最大限度的壓縮兩岸在南海主張的權利。如何有力的駁斥其餘爭端國的聲索，維護兩岸在南海的合法權益，成為兩岸專家和學者需要共同研究探討的課題。因此，兩岸學者應積極加強在南海研究領域的合作，特別是需要對兩岸在南海的歷史資料進行全面的整合，並一同對以《公約》為主的國際法體系進行充分、深入的研究，整

合形成由具有說服力的歷史證據鏈和充分的法律依據。與此同時，兩岸應推動南海問題國際輿論引導合作，特別是要妥善處理菲律賓、美國等國家對南海斷續線的質疑性和否定性宣傳，合理駁斥越南等當事國提出的誤導性歷史依據主張，合力營造兩岸南海維權和開發利用有利的國際輿論環境。

3. 努力推進兩岸合作開發南海油氣資源

兩岸在南海油氣開發既有現實的共同利益要求，也有豐富的合作經驗。兩岸官方可以建立南海能源開發溝通管道、適時向民間放開南海能源開發許可權、發揮經驗基礎作用、優化合作模式，推動兩岸南海油氣開發合作實踐。特別是南海油氣資源分佈呈現“南氣北油”的格局，因此兩岸未來應重點合作加強對南沙海域的石油勘探與開發，並綜合發揮太平島、美濟礁等兩岸在南海實控島礁服務保障功能，共同發展南海油氣產業，積極擴大在南沙實際存在。

4. 繼續加強兩岸南海科考、環保、海上救助等非傳統領域合作

兩岸在南海科考等非傳統領域合作一直未曾間斷過，並在南海救助領域合作也形成了相互配合的默契，特別是臺灣控制太平島時常為大陸漁民提供了醫療等海上援助。鑒此，兩岸在南海科考、環保和海上救助等非傳統領域合作是兩岸尋求擴大合作領域、深化合作基礎，也是兩岸提升南海合作水準的突破口。兩岸可以在海洋工程重裝備、海洋生物利用等領域進行合作研究，並合作南海北部設立一些自然生態保護區，同時繼續加強海上救助演練、建立兩岸南海搜救合作機制等。

結 語

東盟並非南海問題的當事方，但於南海地區形勢發展卻有著密切利益關聯。長期以來，東盟一直強調希望維持南海地區和平穩定狀態。共同或協商一致的利益追求是南海合作的前提，同時合作也是促使有關各方利益最大化的根本途徑。因此，推進南海合作是目前穩定南海局勢、尋求彼此共識最現實的抉擇。然而，未來中國與東盟國家的南海合作面臨著諸多的不確定性。

尤其是東盟在 2015 年共同體建成之時，為了追求東盟組織自身凝聚力和向心力，其南海政策面臨新的調整壓力。與此同時，隨著美國亞太“再平衡”戰略的逐步實施，以及日本等其餘域外國家加深對南海問題的介入，美、日等主要大國在南海的地緣政治競爭對東盟地區政治和安全戰略考慮也將產生直接影響。因此，中國 - 東盟應保持暢通的溝通對話管道，彼此建立足夠的政治和安全互信，積極尋求互利共贏合作共識，從地區繁榮穩定大局出發，推動南海合作實踐。

在兩岸層面，未來臺灣島內政局的更迭，以及美國的干擾等因素仍可能繼續影響著兩岸的南海合作。然而，兩岸在南海面臨著法理、維權、輿論等具體領域的挑戰日益嚴峻，兩岸南海合作必要且緊迫。因此，兩岸南海合作應從三個層次上展開：一是應繼續提升政治互信，促進建立軍事互信，扎實南海合作互信基礎；二是兩岸官方可以加大對民間在非傳統和低度政治領域南海合作的支持力度；三是兩岸應推動南海合作溝通納入兩岸溝通對話大框架，並積極探索官方層次及更高水準的南海合作路徑。

參考文獻

1. MFA Spokesman's comments on the release of the ASEAN Foreign Ministers' Statement on ASEAN's Six-Point Principles on the South China Sea, July 20, 2012,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Singapore, http://www.mfa.gov.sg/content/mfa/media_centre/press_room/pr/2012/201207/press_20120720.html.
2. China Focus: China, ASEAN to upgrade FTA, solve disputes, Philippines News Agency, Aug. 30, 2013.
3. ASEAN Urges Engagement with China in South China Sea, Thai News Service, Jul.3, 2013.
4. ASEAN And China Plan To Launch Official Consultations On DOC And COC In September, Thai News Service (Bangkok, Thailand), Jul.2, 2013.

5. Chinese leaders on developing China-ASEAN relations, Xinhua News Agency, Oct.8, 2013.
6. ASEAN Vows To Ease Spat With China, Yingluck Urges Maritime Claimants To Cooperate, Bangkok Post, Oct.11, 2013.
7. ASEAN, China Set to Speed Up Code of Conduct, Thai News Service, Sep.17, 2013.
8. 中評社：《國民黨雙週報：當前臺灣南海政策的挑戰與出路》，載中國評論新聞網，2012年12月31日，
<http://hk.crntt.com/doc/1023/8/5/1/102385160.html?coluid=70&kindid=1853&docid=102385160>。
9. US condemns 'provocative' Chinese edict over South China Sea fisheries, the Guardian, 10 Jan., 2014, <http://www.theguardian.com/world/2014/jan/10/us-condemns-chinese-south-china-sea-fishing>; U.S. rejects China's nine-dash line in South China Sea: scholar, Focus Taiwan, 10 Feb., 2014, <http://focustaiwan.tw/news/aip/201402100034.aspx>.
10. ReCAAP Information Sharing Center Annual Report: January-December 2013, ReCAAP Information Sharing Centre.

